

最新感恩的心的经典美文摘抄(优质8篇)

范本的学习不仅可以提高我们写作的技巧，还可以拓宽我们的知识和视野。编写范文时，注意语句的长短变化，以增加文章的节奏感和吸引力。这些范本是写作的典范，值得我们仔细阅读和模仿。

感恩的心的经典美文摘抄篇一

妈在，我每天有着相同的生活方式，早上起得早早的去妈那里，给妈妈穿衣服，喂饭，陪妈妈说话，尽管他根本听不懂我在说什么，但我仍然会每天在妈妈跟前讲很多家事的，外面的趣事，看着妈妈那无神的眼光，我心里仍然很满足，因为我知道有妈在、家还在。当节日到来的时候，我就会准备好好多好多的和妈妈一起期盼着哥哥弟弟一家一家早早的到来，享受亲情带给家的温暖，每次节假日结束，我送走他们，回到家里就期盼着他们下次的到来，因为我知道，这里有他们深深爱戴的妈妈。

如今妈去了，楼空了，我心也空了，我没有了家，再也没有人能像妈一样对我的关怀，疼爱……静静地坐在这里，细细的回忆着温暖的从前，眼泪就像断线的珠子止不住的滑下。

妈妈，愿您神赴瑶池，和父亲在理想的天国生活的开心幸福。

感恩的心的经典美文摘抄篇二

爱是一种执着，银河两岸遥遥相望，始终如一不离不弃；爱是一种守望，彼岸花开一千年，叶落一千年，痴心不变。爱一个人最珍贵的不是爱有多深，而是我习惯了有你在我的生命里，每天的太阳升起，你在，我在，爱在，情在，每年的百花盛开，呵护在，疼惜在，懂得在，陪伴在。爱如日月亘古不变的光芒，走过千年沧桑，依然温暖如初，爱如潺潺的溪

水，走过万水千山，依然清醇甘甜。

剪一段回忆与时光对酌，铭记一份相遇的暖，轻指捻香，感谢一路有你在身旁，一程流年一程风雨，你的相知我的相惜书写着情深意长。爱你，把你放在心中最柔软的地方，为你撑起爱的幔帐。一份心醉的给与，一种幸福的疼惜，轻触一份相知的暖。烟雨红尘，时光熏染了枫红，季节融化了小河的冰冻，岁月在流淌。有你，风，就吹不到我心上，雨，就淋不湿我的脸庞。与你十指相扣，品风赏雨，不求风花浪漫，不求雪月怡情，只将两颗心折叠，慢慢吻合，相依相偎走过一程又一程。

徜徉在爱的海岸，与你相拥一份懂得与安暖，看遍江山如画柳如烟，心谴倦，情缠绵，爱染流年。三生石上携刻着不变的誓言，因为一份懂得，安心着一份遇见，因为一份笃定，从容着一份执着。流年风雨，手牵着手凝眸一笑温暖落在了心间；尘世沧桑，情暖着情一句“我在”就是寒冬的暖阳。与你相守红尘，不为生死相许轰轰烈烈，只为朝夕相守琴瑟和谐。给你一世柔情，不为前世来生，只为陪你走完今生这一程，此生，只愿和你一起，携手陌上，相依红尘。不问天长地久，不问沧海桑田，只愿一袭红装，陪你看遍十里桃烟。

？风雨中的相遇，让生命不再孤单。有你的日子，就有我的春暖花开。为你沏一杯爱的茶，满腔的热情随着茶香递到你的唇边，看着你慢慢的品，我的心慢慢的醉，满心满眼的爱驻足在你低眉品茶的温柔里，那么多的眷恋，无法用语言去诉说，就静静的看着你，慢慢的把我的心合着茶水一起咽下。为你斟一杯情的酒，浓烈的酒香熏染了一世情痴，醉了情，醉了爱，醉了心底的柔情，千年的酒愈陈愈香，真心的爱愈久愈浓，一抹情愫缱倦在心中，用一世的温柔把爱恋珍藏。

一生何求太多，有你就有幸福。一起风风雨雨让岁月见证爱的一心一意，一路坎坎坷坷让沧桑鉴定情的不离不弃。爱你，陪你棋琴书画装点爱的柔情蜜意，爱你，伴你柴米油盐做一

辈子的柴火夫妻。用我的真情不移，恋你的真心相惜。用我的真心相伴爱你的始终如一。你若不离不弃，我定生死相依，阡陌红尘，感恩一路有你。

文档为doc格式

感恩的心的经典美文摘抄篇三

每个人都有父母，都会感受到来自父母那源源不尽的舐犊之情。无论你是否幼小或长大了，父母那毫无索取的慈爱，充满着你的胸怀，写满了你的记忆。

可能这种感觉，总使我们感到，这一切再正常不过了，就像一年会有四季一样正常而心安。

但是，当这一切慈爱已然不再，父母的关爱只能从梦中再现的时候，再难有对养育之恩的实际回报，所有的感恩之情只能通过语言和文字来表达时，那所有的歉意和愧疚就只能用一个词来表述——空洞！

我就时常陷在这个空洞里不能自拔，那种没着没落的空虚和心痛，像无孔不入的秋风，随时都会刺痛自己的心情。

我的父母都是太行东麓山区人，五十年代家庭生活的拮据，迫使父亲以十四岁幼小的年龄远走他乡，成为坝上牧场的牧马人。只有高小文化的父亲靠着自己的辛劳和毅力，成了牧场一名出色的兽医师。母亲和父亲结婚后，也成为牧场兽医中的一员。

我出生在河北的坝上牧场，童年的记忆里大都是美好的绿色，冬天的风雪尽管寒冷，可印象里都是童年的快乐。想起那时的生活，没有现在孩子们那么多的吃穿用的品种，但是亲情的温馨却丝毫不逊色。

那时父母出诊都是骑马，是那种十分高大的红马。我最喜欢在路边等待父亲或母亲的归来。夕阳暖暖地拥着，和风夹着草原特有的清新和香气，与我共同等待那一个幸福美妙的时刻。父亲或母亲总会把我搬到马背上，让我在那一颠一仰的晃动中感受那如同身后阳光一样的亲情和温暖。

我十分留恋与父母同坐在炕桌上吃饭的时光。小小的四方炕桌，现在已经不太多见，放在炕的中间，常见的莜面和土豆，总有母亲特有的手法做出的独特味道。窗外有时会飘雪，但身下的火炕暖暖的，身边是浓浓的亲情，记忆中的家，没有一丝寒意，只有温暖和满足。

冀中平原的广袤和富庶，太行山东麓故乡的秀美和醇和，伴随着少年的我，品尝了亲情的甘甜和富有。父母工作的调动，对我来说，也不仅仅是周围玩伴的变化，随着环境的变化和年龄的增长，对父母，对来自他们的温暖和来自他们的付出，遍布了我记忆的每一个角落，像缠绕着大树的无数藤蔓，无法理出清晰的脉络。

我还记得父亲的办公桌，那一摞摞的资料，一沓沓的处方。父亲那浓浓的烟味儿和那密密的胡茬，还有背我回家的暖暖的体温。

我十岁的时候做过一次手术，是在北京的协和医院。父亲住在二舅家，每天凌晨赶到医院陪我，手术后医生特许昼夜陪护，父亲就天天坐在我的床边，几乎寸步不离。那时的经济条件还很困难，住院的病人可以订餐。但是父亲一般舍不得吃，常常是从二舅家带干粮。到我出院的时候，父亲听人说巧克力好吃，特意给我买了一板，我吃了一小块说苦，想让父亲吃，可父亲仅仅掐了豆大的一块，放在嘴里抿了，皱着眉说：“太苦了，我吃不了。”轻轻地将它用锡纸包起，放在我手里：“还是你吃了吧。”旁边一位马来西亚华侨小朋友笑我们，这么好吃的东西都不知道吃？我们没有接腔，因为我和父亲心里都清楚，这东西确实好吃，只不过是太贵了。

到我上初中以后，我的思想和观察问题的方法有了进步，父母的为人处事留给我的印象成了我一生最宝贵的财富。

父母靠高明的医术吸引了许许多多的农民朋友和喜欢这个行业的人，因此家里常常是客人不断。同事和上级来了，他们热情接待；一身泥土的农民来了，他们照样热情。父亲在世时，所有的处方分文不取。曾经有人劝他适当收取费用，他一笑：“我有工作，有工资，要那么多钱干嘛！这样我睡觉安生！”

当这个社会有许多人竭尽全力阿谀逢迎，过河拆桥以求利益独得的时候，父母用他们的耿介和清白为我诠释着的道理。在农村租房住的时候，与每个房东都像是一家人，而且保持着多年不断的来往；下乡呆过的地方，总有人进城时顺便来看看，在家吃一顿便饭。甚至于父亲与他们的友情，在我的身上也得到延续，逢年过节，仍有人来看看我，带来些蔬菜、土产，叙一叙父母的往事。听得最多的一句话是：“你爸妈，那可是好人啊！”

所有的这些，都因为父母的先后病逝而成为过去，留下的，是永久的温暖和感念，更是永久的心痛！

或许是在最高兴的时候，譬如事业，譬如子女上进，需要与父母分享，但是已无法面对……

或许在梦中，牵住了父母的手，亲情浓重，欢颜如昨。倏然梦醒，清泪空流……

当你对父母的思念成为永远，膝下承欢将永远无法成全的时候，那种无助的失落就成了永远的痛！

去年的一个不眠夜，我写了这首《谒金门·父亲》来记述我的心情：阴阳错，十载慈颜如昨。喜怒怨尤无处破，梦中相对坐。但愿此生重过，庭院炕头陪坐。曲尽孝心驱寂寞，胜

今清泪落。

我必须承受这无法忘却的痛，因为这痛已如血液般渗透了我的生命！

这无法忘却的痛，是父母给我的骨肉亲情，是父母对我的养育之恩！

感恩的心的经典美文摘抄篇四

母亲一个多么熟悉而由亲切的字眼，是一个多么温馨的名词！古今中外，多少文人墨客为母亲高歌，高颂母爱；感恩母爱，而我，一个平凡的男子，没有华丽的词藻、没有悦耳的歌声，只有用朴实的语言来叙说我勤劳、质朴、无私、高尚的母亲。

苦如黄连的母亲。上世纪五十年代中期，母亲嫁给父亲时，父亲是村里最穷的一户。母亲和父亲结婚的床也是向伯父借的。母亲一生生养三男两女，我排行老大。

“三年自然灾害”时，我们村子里很多人因为受饿，患了水肿病，有时每天要死好几个人。母亲饱尝了那种忍饥挨饿的滋味，深深感到土地和粮食的重要性。母亲虽然讲不出“民以食为天，”这样的大道理，但她懂得：有地种，就有粮食吃；有粮食吃，就不会饿死。母亲常常对我们说：千生百计，不如种地。只有自己在土地上种的庄稼打出的粮食，才吃的最香，才能睡的最踏实。

六、七十年代，父亲在单位工作，顾不了家，母亲便成了家里的主要“劳力”。那时，在生产队里，母亲和所有的男劳力一样干着繁重的农活。田里地里，母亲常常是披星戴月地劳作；回到家里，还要起早贪黑地忙碌，为一家七口人的生计问题而操心。

八十年代初期，农村实行了土地承包责任制后，我们兄弟妹

五人也相继长大。母亲有多年农田管理的经验，她教会了我们耕地、播种、间苗、施肥、锄草、收割、打晒、。那时，我们家种的庄稼出苗齐、长势旺、收获也最多，常常博得左邻右舍的羡慕和夸奖，但付出的汗水和艰辛也最多。那段时间，是母亲带领我们在土地上创造辉煌的时候，也是母亲最引以为骄傲的时期。

或许是因为经年累月地在土地上劳作的缘故，也或许是因为曾经饱尝了灾荒年月里饥谨之苦的缘故，更或许是因为曾经过够了贫穷窘迫的日子，母亲已经与土地有了难以割舍的感情。她已经离不开乡村和土地了。

于是，为我们操持了大半生、辛苦和劳累了半辈子、饱经风霜的母亲，把我们养大成人，让我们从乡村走向城市后，本应该闲下来颐养天年，但由于过惯了淡泊而平静的乡下日子，更由于深深地挚爱着土地，她已经离不开乡村和土地了。城市里，繁华的街道、林立的高楼、豪华的商厦、闪烁着五彩缤纷的霓虹灯……这些现代化的生活已经远离了母亲。属于母亲的只能是：广袤的田野、无垠的庄稼，以及栏里的鸡豚、栅里的鹅鸭……这种“狗吠深巷里，鸡鸣桑树颠”的乡村生活。土地，庄稼，收成，年景，村庄，乡情……构成了母亲的全部生活世界。

母爱如水，父爱如山。父母的爱是无法用小小的文章所包涵的。

我已记不清多少个黎明醒来，母亲已不在枕边却在田边地头；我已记不清多少个傍晚母亲刚放下手中的活又迅速地扛起了锄头；我已记不清多少个黑夜母亲在那盏煤油灯又拿起了针为我们缝补衣裳；我已记不清母亲多少次冒着瓢泼大雨抢修老房清理沟道。但我记得清在母亲的一手张罗下，家里曾先后多次建房；我记得清母亲披麻带孝送走了爷爷奶奶……

母亲是那么的无私、无畏、无怨，用她深情的无微不至的汗

水浇灌了我们兄妹五人长成参天大树，用一双柔弱的肩膀撑起一片蔚蓝的天空，让我们自由地呼吸伸展，让父亲安心地工作。但是无情的岁月，它携走了母亲的青春；光阴的洗涤，漂白了母亲的黑发。看着满头银丝、满脸皱纹的母亲，我心生痛楚的同时也在暗暗自责自己年幼无知.....。

当夜深人静时，我站在灯火阑珊的城市里遥望故乡，想到这些时，不由得潸然泪下

我的孩子是母亲带大的，我一直跟母亲说，如果她愿意跟随我，只要我有饭吃，绝对不会让她及孩子饿着，哪怕是我没得吃，也要省下来给她和孩子吃。我是这样说，也是一直这样做的。尽管自己不算富有，但是，无论什么时刻，却总是想着母亲，这次回家当然也不例外，只要她愿意吃愿意用，我自然是愿意掏钱的。

随着母亲年龄的增长，母亲的身体也日渐衰弱，从前看着不起眼的小病也接二连三地不停。吃药、打针、再吃药、再打针.....反反复复，病毒未见根除却愈加猖獗。

每次抚摸着她因过度注射肿的像面包一样紫青的双手，看到她不停地服用大剂量的抗生素，我心里的苦水就一个劲儿地往外冒。在我看来，她吞下的已经不是治愈疾病的良药了，而是潜伏在生命中的一个个隐雷。虽说，年龄大了抵抗力会有所下降，可也没见别人家的父母像她这样稍有些风吹草动身体就不能适应，比天气预报还要灵验。于是，我突然意识到她可能是下下凡的耶稣，把旁人的苦难和病痛全都揽在自己肩上。背负着沉重的十字架，举步维艰。

我曾一度认为，她还能陪我走很久很久。可是这次回家看到她的近况，我不得不承认自己是在自欺欺人，依旧肥硕的身体已经没有了从前的健朗。如果我的茁壮成长要以母亲的日渐衰老为代价，那我宁愿永远都不要长大。可是，不可逆回的，是手心里残酷的时光。

我也曾认为自己会是一个坚强的角色，做好了充沛的心理准备，能够独当一面。可是兜转了一圈后才发现，我依然无法摆脱内心的恐惧——如果母亲离世。倒不是因为生活无法自理还需要别人的照顾才能苟安，而是担心“世界上最爱我的那个人不在了”我将如何自持和遣怀？心头这一大朵厚重的积雨云，无论何时想起，都会使我悲从中来，挥之不去。所以，我常常想先她而去，这样，至少我不用忍受那凛冽的悲伤。每当这时，母亲就会黯然道，“你也太残忍了，把所有的痛苦都留给我。”

活着，本来就是这个世界上最难的一件事情，纷纷扰扰，纠缠牵绊。可是正如“生活”这个词语本身的含义：生下来就得活下去。无论有多难！母亲为我树立了最好的榜样。母亲刚病那会，路都走不好了，手脚一直颤抖，母亲实在是太虚弱了。尤其是母亲在南京医院那几天，母亲整个人都变了样，我的姐妹们全都吓得手脚颤抖了！幸亏及时治疗，一切才化危为安！

母亲出院后，我们自然是要给她补身子。她以前不吃鸽子，还要买来放生，现在也吃了，加了人参清炖的鸽子十分滋补。在母亲家里相聚的几天，姐妹们天天伴在一起，其乐融融，这样的日子好久不曾有过了！

在母亲病后的这些年里，儿女们都很孝顺，但无论我们怎样孝敬她，都回报不了她辛劳一生为我们所付出的巨大牺牲。“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在她病危的日子里，她不愿再进医院，说是“你们大家的钱，都是汗水挣来，留着，以后好好过日子。”慈母心肠，由此可见一斑。

今天，是母亲生辰，只想对母亲说一声：“妈妈，生日快乐！福寿安康！我是爱您的！无论何时何地！”

为了我的母亲也为了普天下的母亲，特献上此文，让我们做儿女的珍惜父母吧，莫到树欲静时而风不止，子欲孝时而亲

不在。有些事情，当你年轻的时候无法懂得，当你懂得的时候，已不再年轻！世上有些东西可以弥补，而有些东西却永远也弥补不了。“孝”是稍纵即逝的眷恋，“孝”是一失足成千古恨的往事，“孝”是生命交接的链条，一旦断了，就永远无法连接。趁父母还健在时，赶快尽一份孝心，也许是一件衣服，也许是一双洁净的布鞋，也许是一声亲切的问候.....

感恩的心的经典美文摘抄篇五

走出监狱，我在寒冬的街头放声大哭。从此之后，我怀着一份无处言说的悲壮，努力地好好活，希望每次见到他都可以让他听到好消息。尽管每次，他都会鸡蛋里挑骨头地指出我的不足。

又是月中，我风雨无阻地去监狱探视他，尽管走之前，我已经将自己拾掇得非常整洁，可是，他一看到我，还是劈头盖脸地批评：“头发多长时间没剪了？一个连自己都打理不明白的人，能成什么大事！”

尽管坐在他面前的我已经是一家拥有300多人的企业的头儿了，但他总能从鸡蛋里挑出骨头来。从反抗、习惯到最后的折服，我们父子之间的战争代价深重。

他一直是一个另类的父亲。

小时候，我是村子里最淘气的孩子——今天打了二伯家出来偷嘴的牛，明天把三婶家叨人的鹅撵得断气身亡，后天又率领本村的孩子与邻村的孩子为争夺一个能洗澡的池塘而打群架……母亲就是那时候被我又气又怕得了心脏病。

每次我在外面闯了祸，父亲都不怎么责备我，却经常在母亲没完没了的例行唠叨接近尾声时，总结陈辞般地发言：“一个男孩子，不淘一点儿跟女孩儿有什么区别！”父亲的话，

是无声的与纵容，我更加无法无天。

那时候我家几乎成了信访站，每天饭点儿时总有人前来控诉我的“恶行”。那些“对不住”、“都是我管教不严”、“看我回头怎么收拾他”之类道歉的话，向来都是由母亲来说的，而父亲总是给人家递一根儿他平时舍不得抽的好烟，再沏上一壶好茶，默默地坐在一边听着。一次，等告状的人走了，父亲把我叫到跟前，问我：“你知道错了吗？”他第一次这样问我，我慑于他的严厉，说：“知道错了。”他一个耳光扇过来，打得我眼冒金星，我捂着迅速肿胀的脸，憋着眼泪问他：“我们今天去凿冰捉鱼，孙叔家三胖看小虎好欺负，趁他不注意把他推水里了，还把小虎抓的鱼给拿走了。我让三胖跟小虎道歉，他不肯，我不打他，他能把那鱼还给小虎吗？”母亲这时也过来劝他：“本来嘛，这事儿本来跟树儿没关系，他还不是爱打抱不平。”“既然你也认为自己没错，那你干嘛说知道错了？”

他的语气严厉得像要杀人一样，我的倔劲儿也被他激了出来：“那不是被你像要吃人的样子给吓的吗？”这话一出口，我又挨了一个耳光，比前一个更有力。母亲想上来阻拦，被他凶神恶煞地阻止：“我明白地告诉你，第一个巴掌打你，是因为你是非不清，不敢自己。你既然认为自己今天做得没错，那你为什么要说自己错了？第二个巴掌打你，是因为你慑于压力就可以做违心的事、说违心的话。你听明白了吗？”

晚上躺在炕上，捂着热辣辣的脸，想着父亲说的话，越想越觉得这顿打挨得值。第二天晚上我们一家三口吃饭时，我亲自给父亲倒了一杯酒，然后又给我自己倒了一杯凉白开，举起来对他说：“爹，我敬你一杯。你昨晚那两巴掌打得好，我心服口服。”父亲一听乐了，把我的凉白开倒在地上，帮我倒了点儿白酒：“哪有拿凉白开敬酒的。”母亲说他没正形，他不买账：“爷们儿间的事儿，你一个娘们儿不要插嘴。”

结果那晚，上小学二年级的我喝醉了，具体地说是被他灌醉了，醉得暖乎乎的。第二天早晨醒来再看他，觉得他跟别人家的父亲很不相同，尽管他每天也跟他们一样，日出而作，日落而息。

小学三年级时，最喜欢我的那个班主任调走了，新换的班主任对于我这个前任老师的得意门生十分不待见，不仅撤掉了我班长的职务，而且只要我的作业里有一个错误，她就会惩罚我把正确的答案写上100遍。刚开始，我还算顺从。每天晚上回到家，吃完饭就开始写作业，常常写到深更半夜。出于面子，我没有告诉父母我被撤职的事情，他们也觉得奇怪，他们的儿子怎么突然间变得刻苦起来。

到了第三天晚上，我再次写作业时，突然心生委屈，一边写一边掉眼泪。这一幕落在父亲的眼里，他走过来问：“树儿，有什么题不会吗？”我倔强地不肯说，于是他开始翻看我的作业本，当看到密密麻麻写的都是同一道题的答案时，我以为他会发火，结果他问：“为什么要写这么多遍？”“老师罚的，说是为了加深印象。”我如实回答。“那要是不写100遍，你能记住这个问题的答案吗？”他问我。我说：“能。”“那就别写了，有那时间出去玩儿也比做这无用功强。”

我难以置信地看着他，确定他并没有反话正说的意思之后，我飞一样地跑出家门，一直玩到晚上9点钟才回家。回来后，看到父亲仍在等我，他问我：“明天老师问你没抄100遍答案你怎么办？”我迟疑地回答：“我就说这些题我都会了，没必要浪费那么多时间抄。有那工夫学点儿不会的。”“怎么不把爸爸搬出来当挡箭牌？”他问我。“我的事儿我担着，再说，我也没错啊。”他再一次笑了，语气变得神秘地跟我说：“你天天写作业写那么晚，那些作业你都会做吗？”“基本上都会做。”“那以后就挑不会的做，会的就

不用做了。有时间多出去跑跑，男子汉，别整天呆在家里养成一副豆芽菜的身板儿。不过，不许耍滑，不会装会那是蠢猪。”

可想而知，他的这套教育模式会让我在老师那里得到多少批评，但有了主心骨的我并不以为意。老师终于忍无可忍地找上了家门，毫不客气地将他和老妈数落了一番，并威胁说：“你们家长要不配合着管教这孩子，那就请你们把他转别的班去吧。恕我直言，这孩子要是再这样无法无天下去，将来能不能吃上饭都不一定呢！”

“你放心，我明天就给孩子转班。就你这种老师想教我儿子，我还不放心呢！”父亲一把拉住又想道歉的母亲，掷地有声地扔出这句话。老师气走了，我对他说：“爹，你放心吧，以后不管我在不在她的班里，我都年年考第一。”他大笑起来，大声地跟我母亲说：“烧几个好菜，我跟儿子喝两盅。这小子，是个男子汉，像我！”

大学录取通知书来的那天，他放开了酒量，却被我灌醉了。对他的畏惧就这样，随着年龄的增长，在理解中化为一种敬重。（ ）而我的那些狐朋狗友们却一如既往地始终怕他，说他身上有种不怒自威的劲儿。

大二的下学期，母亲病倒了，肝硬化发展到肝癌，已经没有了动手术的可能。确诊的那一刻，母亲执意要瞒着我，可是他却说服了我母亲：“别给儿子留遗憾，咱明天就进城，让你每天都能看到他。”

关键时刻，没有人能拗过他。母亲确诊的第二天，他便领着她来到了大连，在我学校附近租了一间平房。见到我的时候，他直截了当地告诉我：“你要是哭哭啼啼的，我和你妈一秒都不呆。”

到了人地两生的大连仅两天，他便谋划好了我们一家三口的

生计——用小平房开了个小卖部，晚上在小卖部门口支一个烧烤摊。我们学校门口那熙攘的学生流足以养活我们一家三口。

他的生意从第一天开始就特别好，而且日益兴隆。就算是一个没有多少文化的农民，他也是一个眼光与胸襟非同一般的农民：他上的货从来不以次充好；对于来过一次的学生，他总能做到过目不忘，下次再来时就会热络地打招呼，想方设法地给予一些优惠；每到周末，他都会推出一样免费的菜品，若是免费的菜品送完了，他会不惜高价从别的摊主手里买，也绝不让他的顾客空欢喜一场。

每天晚上，安顿好母亲后，我便去烧烤摊儿上帮忙。起初父亲十分不满：“你一个大学生老往这小摊小贩的方向铆什么劲儿？”我回答他：“你可千万别看不起自己，这既是一个男人对家庭的责任，也是诚信为本的‘做人训练营’。课本里没这个！再说了，多少商界人物都是从这样的小摊儿做起的。”他听了哈哈大笑，从此不再阻拦我，倒是很放手由我打点那些小生意。有时收摊时，还剩下一些肉串青菜之类的东西，冻起来也不新鲜了，我俩就烤了自己吃，当然不会忘了喝上一两盅。

也许是年岁渐长的缘故吧，每每酒精下肚，父亲就会变得，说的全是我母亲的病，检讨自己不该抽烟，不该脾气上来时拿我母亲当出气筒，不该这样、那样……常常是酒过三巡，我俩喝到眼泪汪汪，然后擦干眼泪，转回头给我母亲一张笑脸。母亲每次都贪婪地倚在门口，看着我们爷儿俩推杯换盏。她时常说：“我怎么看也看不够。”

一年后，母亲去世了，惟一值得欣慰的是，母亲的最后时光并不像别的肝癌患者那样被痛苦煎熬。母亲在老家入土为安之后，我和父亲喝到烂醉，他对哭得没有人样了的我：“我还陪你回大连，但咱得说好，等你毕业了，我就回老家来。那时候，你成家立业，我也好好过我的晚年生活，

不让你挂心。”

就这样，没了母亲，我开始与他相依为命，守着那个很小的烧烤摊，守着我们父子相伴的光阴。大四那年，系里将我定为保研的人选，但我拒绝了，我太想早日工作，拿着工资给他买酒喝了。当我的导师为此找到他时，他对导师千恩万谢之后，愤怒地从箱子拿出一个存折：“你不就是为了早日挣点儿小钱嘛？呸，这些都给你。人家都说农村出来的孩子短视，没想到，你还真没给我长脸。”我反驳：“现在大学生就业都那么难，就算读了研究生不也一样？”

我以为，这句话就算不能说服他，至少也让他没话说。可是，他却顺手拿起一个啤酒瓶，哐的一声摔得粉碎，怒不可遏地对我说：“既然你这么说不考大学，那你当初何必考大学？如果你自己都轻视知识，那我告诉你，你念到博士、博士后也是个废物！知识是啥？知识不是现金，你学了立马就变成了钱。它就好比农家肥，那是无穷的后劲儿；它是向上的砖头，一点点儿擦出来的。总有一天，你会比别人看得高、看得远。人这一辈子是长跑，你以为是只跑50米就冲刺吗？”

父亲的一番话再次点醒了我。晚上收摊后，我郑重地给他斟了一杯酒，对他说：“爹，我错了。我读研，争取做个有后劲儿的农家肥。”他一听，笑了，将那杯酒一干而尽。

我说：“要是这样的话，你就得晚几年才能享清福了。”他大笑着挥一挥手，说：“看着儿子有出息就是福！跟你妈比，我多享了多少年的福啊！”

就这样，他依然守着那个小烧烤摊陪读。直到那个夏天，发生了那件震惊全城的大事。

我研二下学期的一个星期六，天气很热，有几个社会上的小混混从晚上6点钟一直喝到12点，还没有走的意思。父亲走过去劝他们：“小伙子们，都12点了，快回家吧，你们的父母

好着急了。”没人理会他的话，等他第二次去催促的时候，有几个人不耐烦地说：“又不是不给你钱，催什么催！”另外一个人大声命令：“再烤30个小串。”当我把烤好的肉串送给他们时，其中一个人摘下我的眼镜说：“一个烧烤摊的小服务员戴眼镜装什么斯文！”我虽然满腔怒火，但还是想要回眼镜。结果那人把眼镜扔在了地上，说：“对不起，掉地上了，你自己捡吧。”正当我弯腰想去捡眼镜时，旁边的一个人冲着我的后腰便是一脚，我一下子抢在了地上。

等我狼狈不堪地从地上爬起来时，第一眼就看到父亲已经抄了一把菜刀冲向了那帮小混混，我赶紧死死地抱住了他，那几个混混趁势上前对我们爷儿俩一顿拳打脚踢。父亲的菜刀挥舞着，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一切都静了下来。我看到一个小混混血淋淋地倒下了，另外几个人慌忙逃窜，转眼不见了踪影。

就这样，父亲成了杀人犯，尽管很多人都说那个人死有余辜，可是，父亲还是难以逃脱法律的制裁。宣判之前，我一直见不到他，在无数个失眠的夜里，我流着眼泪想刚强的他现在会变成什么样子、会遭了多少的罪。

直到宣判那天，我才再一次见到父亲。尽管穿着囚服，可他依然像往常那样干净利落、目光炯炯。他被判处15年的有期徒刑。法官宣布的时候，我没有在他面前落泪。我不想让他看到我哭哭唧唧的样子。

第一次去监狱探视，他跟我开玩笑说：“这儿哪都好，有吃有喝有活儿干，就是馋酒啊。”我说：“等你出来了，我天天陪你喝。”那天，我们说了很多话，就像他一直在我身边时那样。等到我要走时，他望了我良久，喃喃地说：“儿子，我的好儿子，爹对不住你，以后要靠你自己了。好好活，活出个样儿来。”

走出监狱，我在寒冬的街头放声大哭。从此之后，我怀着一

份无处言说的悲壮，努力地好好活，希望每次见到他都可以让他听到好消息。尽管每次，他都会鸡蛋里挑骨头地指出我的不足——但他说的一切，我都奉若圣旨。

感恩的心的经典美文摘抄篇六

那天清晨6点多钟，书房的电话急促地响起来。我没接，翻身又睡了。过了一会儿，铃声又起，在寂静中响得惊心动魄。我顿时惊醒，跳下床直奔电话。一听到话筒里传来低沉的声音，我的脑子嗡的一下，抓着话筒的手都颤抖了。

在这个秋天的早晨，年近80岁的母亲突发脑出血，被送往医院抢救，准备手术。放下电话，我浑身瘫软。当天晚上，我乘坐最后一班飞机回到了杭州。

走进重症监护室的最初那一刻，我找不到母亲了——仅仅一天，脑部手术后依然处于昏迷状态的母亲，整个面部都萎缩变形了，口腔、鼻腔和身上到处插满管子，头颈上敷着大面积的厚纱布。那时我才发现母亲没有头发了，那花白而粗硬的头发，由于做手术完全被剃光，露出了青灰色的头皮。没有头发的母亲不像我的母亲了。

手术地清除了母亲脑部表层的淤血，家人和亲友们都松了口气。我们在重症监护室外的走廊上整日整夜地守候，焦虑而充满希望地等待着母亲从昏迷中苏醒过来。我无数次俯身在母亲耳边轻声呼唤：“妈妈，妈妈，您听到我在叫您吗？妈妈，您快点儿醒来……”

两天后的那个上午，母亲终于睁开了眼睛，却不能说话。许多时候，我默默地站在她身边，长久地握着她冰凉的手，暗自担心苏醒过来的母亲也许永远不会说话了。苏醒后的母亲意识依然是模糊的，只能用茫然的眼神注视着我们。

母亲开口说话，是在呼吸机拔掉后的第二天晚上。那天晚上恰好是妹妹值班，她告诉我们母亲一口气说了好多话。

清晨我赶到医院病房，悄悄走到母亲的床边，问：“妈妈，认识我吗？”

母亲用力地点头，却叫不出我的名字。

我说：“妈妈，是我呀，抗抗来了。”

由于插管子损伤了喉咙，母亲的声音变得粗哑低沉。她复述了一遍我的话，可那句话却变成了：“妈妈来了。”

我纠正她：“是抗抗来了。”

她固执地重复说：“妈妈来了。”

我的眼泪一下子涌上来。一个熟悉的声音从我遥远的童年时代传来：“别怕，妈妈来了。”在母亲苏醒后的最初时段，在母亲依然昏沉疲惫的意识中，她脆弱的神经里不可摧毁的是：妈妈来了。

是的，妈妈终于回来了。

从死神那里侥幸逃脱的母亲，重新开口说话的那些日子，会奇怪地冒出许多文言文的句子。探望她的亲友对她说话，她常常反问：“为何？”要是问她感觉怎么样，她回答：“甚感幸福。”那些言辞也许是她童年记忆中接受的最早教育，也许是她后来的教师生涯中始终难以忘却的语文课文。

母亲的语言功能开始一天天恢复正常。每一次医护人员为她治疗，她都不会忘记说声“谢谢”。她开始使用一些复杂的句式来表达自己的意思，却又常常词不达意，让人忍俊不禁。她常常把我和妹妹的名字混淆，我们纠正她的时候，她会狡

辩说：“你们两个嘛，反正都是我的女儿。”

离开重症监护室之前，爸爸对她说：“我们经历了一场大难，现在灾难终于过去了。”

母亲准确地复述：“灾难过去了。”

母亲的意识与语言功能的康复是十分艰难与缓慢的，但她天性里的那种纯真、善良和诗意，却始终被她无意地坚守着。若是问她：“妈妈，你今天有哪里不舒服吗？”她总是回答说：“我没有不舒服。”有亲戚去看望她，在她床前站成一排，母亲看着他们，微笑着说：“亲亲爱爱一家人。”那是我小时候母亲给我买的一本苏联儿童读物的书名。听见不知从何处传来的音乐声，母亲说：“敞开音乐的大门，春天来了。”医生带着护士查房，在她床前嘘寒问暖，母亲说：“这么多白衣天使啊……”

母亲刚刚苏醒的时候，我妹妹的儿子阳阳扑过去叫外婆的那一刻，母亲还不会说话，但她笑了，笑容使她满脸的皱纹一丝丝堆拢，像金色的菊花那样在微风中舒展，那是我见过的最灿烂的笑容。

母亲永远都在赞美生活。在她的内心深处，没有怨恨，没有忧郁。即使遭受如此病痛，她仍如同一生中的任何时候一样，坦然承受着所有磨难，时时处处为别人着想。即使在她大病初愈、脑中仍然一片混沌之时，她依然本能地快乐着，对这个世界心存感激。

也许是得益于平和的心态，母亲在住院几个月之后，终于重新站立起来，重新走路，自己吃饭，与人交谈，生活也逐渐能够自理，几乎奇迹般地康复了。

我为自己有这样美好的母亲而骄傲。在思维逻辑尚未完全恢复的状态下，母亲让我看到了她最本真、最纯粹、绝无

矫饰伪装的童心和善意。母亲在健康时曾经给予我的所有理性的教诲，都在她意识模糊而昏沉的那些日子里，得到了最诚实的印证。

感恩的心的经典美文摘抄篇七

1、我们的祖先，不过是地球上芸芸众生中一种弱小的两条腿的生物。高考在起点上，人类与所有生物一样，都是大地母亲的弱小孩子，因为大地的慷慨恩赐，才得以幸运地生息繁衍。

2、最佳与最差的铸成了历史，平庸之辈则繁衍种族，这似乎是人类发展的一种规律。

3、男人都渴望拥有红颜知己，但几乎没有男人有那种自制力，可以不把红颜知己变成情人。也只有关系变质后他才会明白：友情可以让笨女人都保持智慧的知性，爱情可以让智慧女人变得笨傻。不论什么样的红颜，一旦成了情人，便不可能再是知己。

4、文化，或者说，艺术，做了什么呢？它使孤独的个人为自己说不出的痛苦找到了名字和定义。艺术像一块蘸了药水的纱布，轻轻擦拭他灵魂深处从未愈合的伤口。

5、文化艺术使孤立的个人打开深锁自己的门，走出去，找到同类。他发现，他的经验不是孤立的，而是共同的集体的经验，他的痛苦和喜悦，是一个可以与人分享的痛苦和喜悦。

6、人本是散落的珠子，随地乱滚，文化就是那根柔弱又强韧的细丝，将珠子串起来成为社会。

7、一个中国孩子，甚至在呀呀学语的时候，已经可能背下来许多古典诗词了。过年时吟爆竹声中一岁除，春雨时吟清明

时节雨纷纷，中秋时吟明月几时有，送别时吟劝君更进一杯酒，喜悦时吟漫卷诗书喜欲狂，慷慨时吟大江东去，疲倦时吟春眠不觉晓，激越时吟凭栏处潇潇雨歇……古典诗词已经规定了铸就了中国人的心理结构和表达。

8、智慧必须通过智慧才能被认知，否则智慧也成为未知。

9、每一本优秀的书都开启了一扇智慧之门，每一扇门后都有一位智者在等候你的来访，把你引领到新的境界。

10、在很大程度上，人类精神文明的成果是以书籍的形式保存的，而读书就是享用这些成果并把它们据为己有的过程。做一个读者，就是加入到人类精神文明的传统中去，做一个文明人。

11、文字和书籍的发明，让后人从一开始就可以站在人类已有文明的起点上，继续出发。

12、与女娲造人并给万物命名一样，每一个人的一生，就仿佛在重新经历一遍女娲命名世界的辉煌过程。因为学习，每天的太阳才是新的，我们也在发生奇妙的变化，日渐创造出一个全新的自我。

13、黑色的门紧闭着：一个永远期待的灵魂死在门内，一个永远找寻的灵魂死在门外。每一个灵魂是一个世界，没有窗户。而可爱的灵魂都是倔强的独语者。

14、没有蓝天的深邃可以有白云的飘逸；没有大海的壮阔可以有小溪的优雅；没有原野的芬芳可以有小草的翠绿！生活中没有旁观者的席位，我们总能找到自己的位置，自己的光源，自己的声音！我们有美的胸襟，我们才活得坦然。我们活得坦然，生活才给我们快乐的体验。

15、其实，名人形象的高大，是崇拜者自己先屈下膝去仰视

的结果：把别人看作耸入云际的高山，视自己则为一抔黄土。若能站直了看名人，就会发现在他们显赫声名的背后，原来也是一副普通的身材，只不过穿了特制的名袍而已，无须那般景仰的。

16、我的思想在荒野上奔驰。有一所落寞的古老的屋子，画壁漫漶，阶石上铺着苔藓，像期待着我的脚步。

17、我们一再告别生命中的某个段落，告别一度同行的人，道着“再见”。我们在目光中远行，又目送他人离去，最终都等来彻底的告别，在这个世上，再也不见。

18、真正有生命力的思想不会被体系的废墟掩埋，一旦除去体系的虚饰，它们反以更加纯粹的面貌出现在天空下，显示出它们与阳光、土地、生命的坚实联系，在我们心中唤起亲切的回响。

19、人皆有灵魂，但灵魂未必总是在场的。现代生活的特点之一是灵魂的缺席，它表现在各个方面，例如使人不得安宁的快节奏，远离自然，传统的失落，人与人之间亲密关系的丧失，等等。因此，现代人虽然异常忙碌，却仍不免感到空虚。

20、法国思想家帕斯卡尔有一句名言：“人是一支有思想的芦苇。”他的意思是说，人的生命像芦苇一样脆弱，宇宙间任何东西都能致人于死地。可是，即使如此，人依然比宇宙间任何东西高贵得多，因为人有一颗能思想的灵魂。

21、痛苦应成为我们生命之舟上的压舱物，正因为有了它的存在，我们的船才得以稳健地前行。

23、有人说苦难就是不幸。是的，苦难常常把人逼到无奈和困惑的地步，可你也往往因此得以最大地发挥自己的潜能，体现自己的价值。苦难又是段风雨路，跌倒了爬起来才知寻

路的重要和开路的不易。而走过那段泥泞坎坷，前路还有什么可畏惧？这么说，苦难不能算不幸。

25、叔本华曾说：“生活是一条由炽热的煤炭所铺成的环形道路。”因为他的情感中有对生活苦难的深度感知。张爱玲说：“生活是一件美丽的华袍，里面爬满了虱子。”因为她的情感中有对生活本质深刻的剖析。

26、面对生活中的苦难是“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的激昂；苏东坡是“一樽还酹江月”的感叹；徐志摩是“得之，我幸；失之，我命”的自我安慰。

27、如果说他的命运是那破旧的花架，那么因为他的坚强意志，变得繁花似锦，光艳夺人；如果说他的命运是那漆黑的夜空，那么因为他的坚强意志，变得繁星闪烁，熠熠发光；如果说他的命运是那贫瘠的土地，那么因为他的坚强意志，变得葱葱郁郁、油油翠绿。

28、我们的老祖宗归有光八次落第，于是有了《项脊轩志》这样的隽永文章；英国的大将军威灵顿七败七战，于是有了永垂千古的美名；越王勾践卧薪尝胆，于是有了“苦心人，天不负”这样的豪言壮语。

29、既然不愿意被风雨淋湿，何不未雨绸缪？既然不愿意屈服于坎坷崎岖，何不磨练自己，让自己适应困难，战胜困难；既然不能号令风雨，让日月臣服，为何不趁早学会适应，为自己撑起一方璀璨星空。

30、我们趋行在人生这个亘古的旅途，在坎坷中奔跑，在挫折里涅槃，忧愁缠满全身，痛苦飘洒一地。我们累，却无从止歇；我们苦，却无法回避。

31、生命之宴该是如此吧！我对生命中的涓滴每有一分赏悦，上帝总立即赐下万道流泉；我为每一个音符凝神，他总是倾

下整匹的音乐如素锦。生命的厚礼，原来只赏赐给那些肯于一尝的人。

32、世界本来就不“完美”。我们不快乐的程度取决于现实跟它们“应该是”的样子之间有多大距离。如果我们不凡事苛求完美，快乐这档子事就简单得多了。

33、在生与死之间还有一段美妙的征程，叫做生活。这是一段神奇的旅途，它应该充满了梦幻、想象、知识、现实和领悟。

34、如果你意识到，生命是一条单向车道，你永远不可能再次路过相同的风景，那么你就应该全身心地去享受生活，而这就是快乐的真谛了。

36、生命的可爱正在于它的脆弱，脆弱仿佛一根丝，慢慢地缠绕起雪白的茧子。茧子内，是生，也是死，全看我们怎样选择。

37、真正有价值的东西没有一件是出于个人的雄心或仅仅纯粹是出于一种责任感，而是源于对人类和客观事物的爱和献身精神。

38、人世间各种其他的责任都是可以分担或转让的，惟有对自己的人生的责任，每个人都只能完全由自己来承担，一丝一毫依靠不了别人。

39、往事付流水。然而，人生中有些往事是岁月带不走的，仿佛愈经冲洗就愈加鲜明，始终活在记忆中。我们生前守护着它们，死后便把它们带入了永恒。

40、忽然想起泰戈尔的最有名的一句诗：“天空不留下我的痕迹，但我已飞过。”许多的事得失成败我们不可预料，也承担不起。我们只需尽力去做，求得一份付出之后的坦然和

快乐，奉上我们的真心，然而感铭自己的博大。我们可能一次一次失却机会，没有关系，那只是命运剥夺了你活得高贵的权利，却没有剥夺你活得伟大的权利！

41、当简爱说“我们是平等的，我不是无感情的机器”，我懂得了做为女性的自尊；当裴多菲说“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我懂得了做为人的价值；当王勃说“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我懂得了友情的可贵；当拿破仑说“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我懂得了奋斗的意义；当孔子说“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我懂得了谦虚的必要；当范仲淹说“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我懂得了做人的责任。

42、生活还像一杯红酒，热爱生活的人会从中品出无穷无尽的美妙，将它握在手中仔细观察，它的暗红色中有血的感觉，那正是生命的痕迹；抿一口留在口中回味，它的甘甜中有一丝苦涩，如人生一般复杂迷离；喝一口下肚，余香沁人心脾，让人终生受益。

43、人要高瞻远瞩，应走出生活里的山谷与阴影，进入一望无际的高原，然后沉浸在那阳光里，让灵魂翱翔，让内心充满伟大的梦想，让生命、生活和热情恣意奔放。

44、生命不是一“文摘”，不接受平淡，只收藏精彩，她是一个完整的过程，是一个“连载”，无论成功还是失败，她都不会在你背后留有空白；生命也不是一次彩排，走得不好还可以从头再来，她绝不给你第二次机会，走过去就无法回头。

45、青春是用意志的血滴和拼搏的汗水酿成的琼浆——历久弥香，青春是用不凋的希望和不灭的向往编织的彩虹——绚丽辉煌，青春是用永恒的执着和顽强的韧劲筑起的一道铜墙铁壁——固若金汤。

47、夜幕下，忽然飘起了雨，洒洒落落，空气中夹杂着花香，扑面而来，我喜欢临窗听雨！是夜万籁俱寂，都市的灯光在雨幕中闪烁！看着街头碌碌过客，我很欣然！因为我有听雨的闲情！窗外雨打在梧桐叶上，啪啪作响！犹如敲打我的心房，我没有所怀的！也没所思的！我喜欢这份宁静！这份心情！

48、湖边照影，柳外吟诗，两心不可遇。只负却、一肩书剑，灭尽衣香，泪浥红笺，又还前路。鱼书偶寄，银钗重拾，梨花庭院叮咛久，便多情、料也难留住。荒烟望断，重寻旧梦江南，梦阑已是今古。

49、寒风仍旧猛烈的侵袭着，惊扰着行路树摇摇欲坠的枝丫，像哀歌一般回荡在那里，兀自沉思着的过客伴着悔恨与神伤，落寞在路旁的灰霾里。那时的片刻时光，他也觉得十分漫长。不知过了多长时间，他又缓缓迈出了脚步，也许仅仅是为了一个若隐若现的梦。

50、步态有些蹒跚的他正拥着微微的醉意行走，光亮的前额，只有几根黑发遮掩着，宽宽的大脸上早已爬上岁月的痕迹，一双眼睛始终犀利，似乎要刺穿这黑幕下的丑恶。

感恩的心的经典美文摘抄篇八

你们也曾信誓旦旦地说过要相爱到永远，为什么现在却不能好好地相互爱怜？

其实，真正的爱情只有在婚姻中才能得到最好的诠释。美满的婚姻并不是因为两个人都优秀，而是因为他们能够包容彼此的缺点。

不要埋怨妻子爱睡懒觉。当你做好早餐，叫她起床，她还不肯起来时，不要满腹委屈，将她的胳膊环在你的脖子上，拉她起来吧！

即使再慵懒的妇人，睡眠惺忪的，也会给你一个甜甜的微笑。

不要埋怨丈夫因看足球赛电视直播而冷落了你。当你做好晚餐，叫他吃饭，他还不动时，不要发脾气，轻轻地走到他身边，悄悄地告诉他你有多爱他，然后，牵起他的手，即使再冷漠的丈夫，也会乖乖跟你走到餐桌边。

妻子伸手便可摸到天花板上美丽的吊灯时，那是“手可摘星辰”的感觉，是在天堂里才会有的感觉啊！你会由衷地感叹，原来人生是如此快乐，婚姻是如此美妙。

也许你们已失去往日的激情，觉得眼前的日子平淡得像白开水，那么给生活加点调味剂吧！翻开你们的相册，看看你们从前相偎相依的身影，读一读你们当初的日记和书信，回忆一下你们初恋时的感觉吧，你们会一下子回到若干年前，一个是含羞少女，一个痴情少男，也许你们会感动得泪流满面。

一定会对你心存感激。做妻子的热情地招待丈夫的朋友吧！不要嫌麻烦，当他的朋友在他面前夸奖他娶了一个贤妻时，他肯定会对你格外疼爱。

你们成为一对白发苍苍的老人相扶相携时，你们也就真正实现了古人“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对爱情最郑重的承诺。

正如窗外悠悠飘来的歌声：“我能想到最浪漫的事，就是和你一起慢慢变老……”